

证券代码：601888 证券简称：中国国旅 公告编号：临2018-032

# **中国国旅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股东中国旅游集团有限公司接受 无偿划转国有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10月22日，中国国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控股股东中国旅游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旅游集团”）发来的《关于接受无偿划转的海南省免税品有限公司51%股权事项的通知》，旅游集团与海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海南省国资委”）于当日签署了《海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与中国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海南省免税品有限公司股权无偿划转协议》，海南省国资委将其持有的海南省免税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免公司”）51%股权无偿划转给旅游集团（以下简称“本次无偿划转”）。本次无偿划转尚需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等主管部门批准。

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旅游集团将持有海免公司51%股权，成为海免公司的控股股东。鉴于海免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在海南省范围内从事国家批准的离岛免税品经营，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免税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免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向内地及海外市场提供免税商品的零售、商品物流服务以及向海外出入境旅客提供免税商品零售服务，为避免海免公司与中免公司产生实质性同业竞争，旅游集团承诺在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立即启动将所持海免公司51%股权注入公司的程序。如公司决定不予收购，则旅游集团将在公司作出不予收购的有效决定后1年内通过出售等方式处置所持有的海免公司51%股权，公司享有优先购买权。旅游集团将与公司在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立即签订股权托管协议，将海免公司51%股权在注入公司或处置之前交由公司托管。

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

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中国国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三日